

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學士班永續發展教育組（乙組）

文化遺產與永續發展

Cultural Heritag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授課對象：大學部學生

授課教師：榮芳杰 副教授

上課時間：每週三 (13:20~16:20)

上課教室：南大校區 1407 教室

聯絡方式：榮芳杰 副教授

fj.rong@mx.nthu.edu.tw / 03-5715131 # 72827

一、課程說明(Course Description)：

本課程乃認識臺灣的「文化資產」在理論與實務方面重要的基礎課程，希望學生能擴展其對文化資產保存的視界，並瞭解文化資產相關法令制訂的過程與理念。並藉由學生對文化資產相關法令之認識，以瞭解文化保存之實質意義，更進一步學習如何在法理的基礎上，建立各項文化資產保存工作的方法與機制，使學生能擴展其對文化資產保存的視界，並瞭解文化資產相關法令制訂的過程與理念。這些體認足以協助學生在未來從事文化資產相關工作時，有一套較為有系統的理論架構和法令體系，並有較為廣闊的看法與清晰的觀念。

文化遺產長期以來缺乏永續發展的主流辯論，儘管它對社會至關重要，並廣泛承認其對社會、經濟和環境目標有著重大的影響潛力。過去幾年，聯合國大會通過的《2030 年議程》(2030 Agenda)首次將文化議題納入考量，希望透過文化遺產和創造力作為永續發展目標可持續發展的推動者。

永續性(sustainability)的概念是在 1994 年首次修訂納入「世界遺產公約執行作業要點」，並且參考文化景觀的「永續利用」(sustainable use)，然後首次作為一種新的遺產屬性引入。爾後在 2002 年布達佩斯所舉辦的第 26 屆會議上，世界遺產委員會通過了所謂的《布達佩斯宣言》，強調必須「確保在保護永續性和發展之間取得適當和公平的平衡，以便世界遺產可以成為透過促進社會和經濟發展以及我們社區環境的生活品質之間有適當活動

加以保護。」2012 年世界遺產中心發版了第 65 期的世界遺產雜誌，該期主題是「永續發展」(Sustainable Development)。隔年，2013 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頒布了《杭州宣言：將文化置於永續發展政策的核心地位》(The Hangzhou Declaration Placing Culture at the Heart of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Policies)，再再顯示文化遺產與永續發展之間的關係連結已經是國際趨勢。

本課程希望學生能夠討論和批判性地反思永續發展的不同概念，反思文化遺產保存與永續發展之間的關係，並且反思文化遺產的保護如何有助於恢復力、社會凝聚力，創造就業機會和其他永續發展方面。並且培養同學獨立分析、評估和處理複雜的文化遺產和永續發展現象或問題的能力。

二、指定用書(Text Books)：

本課程並無教科書，但在文獻之研讀方面，資料來源為：1.自編講義。2.林會承(1987)《臺灣傳統建築手冊：形式與作法篇》，臺北：藝術家出版社。3. 林會承(2011)《臺灣文化資產保存史綱》，台北：遠流出版社。4.徐明福、傅朝卿、張玉璜(2002)《台灣之美系列（III）－建築》，臺北：國立空中大學。另外，本課程有二份英文文獻作為課程參考用書，分別是 ICOMOS 2021 年版的《(Heritage and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Policy Guidance for Heritage and Development Actors》；另一份聯合國 2021 年版的《Culture in The Localization of The SDGs: An Analysis of Voluntary Local Reviews》。

三、參考書籍(References)：

與本課程課題相關的參考書甚多，簡列如下

1. Michael Stubbs (2004): Heritage-sustainability: developing a methodology for the sustainable appraisal of the historic environment, *Planning Practice and Research*, 19:3, 285- 305。
2. Chris Landorf (2009): A Framework for Sustainable Heritage Management: A Study of UK Industrial Heritage Sites,

-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eritage Studies, 15:6, 494-510.
3. Hirsch, E.D. 1988. Cultural Literacy: What Every American Needs to Know. New York: Vintage Books. pp. xiv-xv, xvii, 20-21, xiii, 115, 21, 23-24.
 4. Stevenson, Robert. International handbook of research o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13
 5. Cecioni, Ester(2005):Environmental Education and Geography of Complexity, International Research in Geographical &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14(4):277-294.
 6. Corney, Graham(2006):Education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n Empirical Study of the Tensions and Challenges Faced by Geography Student Teachers, International Research in Geographical &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15(3):224-240.
 7. Huckle, J.(2009):Sustainable schools: responding to new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Geography , 94(1):13-21.
 8. Huckle, J.& Sterling,S.(1996):Education for Sustainability, London: Earthscan.
 9. Chris Jenks 著，王淑燕、陳光達、俞智敏譯，《文化》，臺北市：巨流，1998。
 10. 科塔克（Conrad Phillip Kottak）著，徐雨村譯，《文化人類學—文化多樣性的探索》，新北市：桂冠圖書，2005。
 11. 王鑫(1999)：〈地球環境教育與永續發展教育〉，《環境教育季刊》，37:87-103。
 12. 王民(2002) 等譯：《可持續發展教育》。北京，中國輕工業出版社。
 13. 王民(2005) 等譯：《可持續發展教育實施指南》。北京，地質出版社。
 14. 周儒，張子超，黃淑芬合譯(2003)：《環境教育課程規劃》。台北，五南書局。
 15. 李公哲(1998)主編：《永續發展導論》。教育部環境保護小組 策劃，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編輯，中華民國 87 年 6 月印。

16. 李光中、王鑫、許玲玉(2008)：〈挪威初等教育之永續發展教育策略〉，
《教育資料集刊》，37:243-263。
17. 胡曉松、錢麗霞(2007)：〈可持續發展教育：英國政府角色與學校推進
策略〉，《比較教育研究》，28(12):18-23。

四、教學方式(Teaching Method)：

- 本課程主要由授課老師負責每週課程的講授進度，輔以修課同學彼此之間的相互討論。討論的範疇，則依當週課程單元及相關講義選讀為主。本課程有期中與期末考，主要是為了讓同學更深刻的瞭解臺灣文化資產保存的理論與實務。本課程的進行方式，每週都必須請同學預先瞭解當週課程主題之相關資訊，可從網站、書籍、新聞或期刊論文等當背景資料著手。每位同學都必須參與討論與提問，此部分會計入平時成績，每週下課前會預告下週須預做準備的主題。
- 另一方面，本課程希望同學平時可以關注任一文化資產的時事議題進行脈絡分析與評論，例如：單一保存事件、文化資產政策議題…等，惟各組須事先跟授課老師討論議題適當與否。

五、課程進度(Syllabus)：

01	09/13	課程導論
02	09/20	文化資產的價值與意義
03	09/27	西方國家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的脈絡
04	10/04	從史前時代到當代的法定文化資產
05	10/11	《文化資產保存法》歷年版本簡述及新版概述
06	10/18	台灣法定文化資產的生命週期與保存體系概況
07	10/25	世界遺產與台灣世界遺產潛力點
08	11/01	文化資產保存的生命歷程簡述

09	11/08	古蹟與歷史建築的保存維護實務
10	11/15	聚落建築群與文化景觀的保存維護實務
11	11/22	文化資產與永續發展的脈絡與實踐
12	11/29	文化資產管理與維護的理論與實務
13	12/06	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的案例研析(一)
14	12/13	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的案例研析(二)
15	12/20	文化資產教育與詮釋的案例研析
16	12/27	期末考試

六、成績考核(Evaluation)

其課程要求與配分比重如下：

1. 每周題綱與時事討論(15%)
2. 平時成績(15%)：本課程不定期點名，平時成績以出席課堂表現為主。無故曠課三次以上，平時成績以零分計算。
3. 文化資產保存爭議事件觀點評析(40%)：請自行搜尋過去《文化資產保存法》實行以來，全臺灣任何一個文化資產保存事件進行深入瞭解與看法分析。全班同學須一人選擇一個事件，不得重覆。此作業目的是為了讓同學能藉由單一保存運動事件進行深入瞭解，包括相關法令的引用與問題癥結，並藉此加深個案印象。作業一為個人研究報告，字數不限，但須遵照學術寫作規範，註明資料引用來源出處，學期第 17 週上課日前繳交。
4. 期末考試(30%)：本課程的期末考，考試方向採取模擬國家考試文

化行政類科的出題方向，老師會提供國家考試文化行政類科題庫，

以及公費留考文化資產類科題庫等資料供同學下載。

七、延伸閱讀

- 世界遺產與永續發展
<https://whc.unesco.org/en/sustainabledevelopment/>
- 聯合國 文化與永續發展 <https://en.unesco.org/culture-development>
- Sustainability and cultural heritage
<https://culture.ec.europa.eu/cultural-heritage/cultural-heritage-in-eu-policies/sustainability-and-cultural-heritage>
- 無形文化資產與永續發展/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nd living heritage <https://ich.unesco.org/en/sustainable-development-and-living-heritage>